

证券代码：603048

证券简称：浙江黎明

公告编号：2026-020

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会秘书陈冠羽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陈冠羽先生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其辞职申请自2026年6月10日送达公司董事会起生效，辞职后仍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2026年6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聘任谢嘉乐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陈冠羽	董事会秘书	2026年6月10日	2028年11月17日	个人原因	是	其他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冠羽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陈冠羽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董事会对陈冠羽先生在任期间的工作和贡献表示感谢。

三、董事会秘书聘任情况

为保障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等事务的顺利开展，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于2026年6月10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聘请谢嘉乐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谢嘉乐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具备五年以上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须的法律、财务、管理等专业知识和所需的工作经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不存在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的规定。

谢嘉乐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580-2820008

邮箱：lmim@zhejiangliming.com

地址：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舟山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弘禄大道89号

邮编：316000

特此公告。

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1日

附件：

简 历

谢嘉乐，男，199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金融学专业。2017年7月至2021年4月，就职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任高级经理、保荐代表人；2021年4月至2025年3月，就职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任业务董事、保荐代表人；2025年4月至2026年3月，就职于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会秘书；2026年3月至今，就职于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目前，谢嘉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谢嘉乐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